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
育局）

承辦人：職務代理人 賴佑昕

電話：04-22289111+54937

電子信箱：justdoit100716@taichung.
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霧峰區五福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400943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87040000E_1140094377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40094377_ATTACH2.odt、387040000E_1140094377_ATTACH3.odt)

主旨：檢送114學年度第六屆「臺中市獎勵績優市立中小學教師
國內外全時進修研究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轉知所屬教
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師法第33條規定、教師進修研究等專業發展獎勵辦
法暨本市獎勵績優市立中小學教師國內外全時進修研究實
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為鼓勵本市教師進行自主性專業成長，並提供教師研究進
修機會以提升教育品質，特辦理旨揭實施計畫，請公告廣
為週知，並鼓勵校內符合資格之優秀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
三、113學年旨案相關報名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為近十年服務於本市市立（含改隸前國立）
中小學達七年以上之編制內合格專任教師，且無違反教
師法第四章各條款等相關規定之情事者。

(二)辦理期程：



1、報名及收件方式：即日起至114年11月14日（星期五）止，以掛號郵寄至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4號（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課程教學科），郵戳為憑。封面請註明「申請獎勵績優市立中小學教師國內外全時進修研究」。

2、評選結果公告日期：115年3月底前。

（三）詳情請參閱114學年「臺中市獎勵績優市立中小學教師國內外全時進修研究實施計畫」報名須知。

四、檢附「臺中市獎勵績優市立中小學教師國內外全時進修研究實施計畫」、報名須知、報名文件各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電 2025/10/09 文
交 摘 章